

附件 3

# 2023 年度疾病预防控制 省级财政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财政事权名称：疾病预防控制

对应政策任务个数：2 个

政策任务具体名称：疫病防控、疾控体系现代化建设

预算单位：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填报人姓名：李胜男

联系电话：020-83820678

填报日期：2024年6月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4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委认真组织开展2023年度疾病预防控制事权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现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评价资金额度。

2023年，我省通过部门预算和《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粤财社〔2022〕302号），安排疾病预防控制事权省级补助资金17928.74万元，其中安排疫病防控专项资金16200.00万元、疾控体系现代化建设专项资金1728.74万元。根据省财政厅2023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范围，本年度疾病预防控制财政事权评价资金的资金额度为17928.74万元（见表1）。

表1 评价资金额度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政策任务	预算金额		
		小计	省本级	市县
	合计	17928.74	8336.49	9592.25
一	疫病防控	16200.00	6607.75	9592.25
1	扩大国家免疫规划	1656.60	1451.60	205
2	艾滋病防治	3250.00	418.00	2832
3	结核病防治	1650.00	448.60	1201.4
4	急性重点传染病防治	2325.00	995.58	1329.42
5	地方病与寄生虫病防治	478.40	179.20	299.2

序号	政策任务	预算金额		
		小计	省本级	市县
6	性病防治	400.00	211.55	188.45
7	麻风病防治	685.00	311.20	373.8
8	精神卫生	1770.00	420.50	1349.5
9	慢性病防治	1236.00	260.00	976
10	饮用水监测与学校卫生	861.00	134.52	726.48
11	公共卫生骨干人才培养	258.00	237.00	21
12	职业病防治	1100.00	1060.00	40
13	应急处置	430.00	380.00	50
14	省级项目管理	100.00	100.00	-
二	<b>疾控体系现代化建设</b>	<b>1728.74</b>	<b>1728.74</b>	-

评价年度各政策任务预算无调整情况。

## （二）资金分配方式。

专项资金主要按项目法和因素法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其中**省本级资金**采用项目法分配，主要按照资金支持的方向、相应的职能任务及相关的考核管理办法进行分配。**市县转移支付资金**，主要按照疾病发病情况、监测干预任务量、试点数量等业务因素和财政补助比例，以项目法与因素法结合的形式分配给市县。市县的转移支付资金按照“大项目+任务清单”下达至各地，未限定各子项目资金额度，各地根据任务实际统筹使用资金。

## （三）主要用途。

### 1. 疫病防控专项资金。

(1) 扩大国家免疫规划项目。包括免疫监测、人群免疫水平监测、免疫规划工作调查、评估和宣传等。

(2) 艾滋病防治项目。包括加强对感染者的规范随访干预,减少 HIV 的传播,并及时转介病人,提高病人生存质量;开展艾滋病防治宣传教育、培训及督导评估工作;艾滋病防控及精准干预新技术应用等。

(3) 结核病防治项目。包括加强耐药肺结核患者发现和纳入治疗管理工作、做好结核病聚集性疫情处置工作、加强全省结核病防治机构专业人员的培训及交流工作和开展结核病防治能力提升项目等。

(4) 急性重点传染病防治项目。包括登革热等重点急性传染病项目的监测、重点急性传染病能力建设、广东省致病菌识别网监测、重要病媒生物抗药性监测及重点地区媒介伊蚊监测和传染病报告监测和分析预警等。

(5) 地方病和寄生虫病防治项目。包括血吸虫病监测和能力建设、疟疾监测和能力建设、重点寄生虫病防治和能力建设、地方病培训、外质控考核及监测样品市级复核等。

(6) 性病防治项目。包括疫情报告及管理、性病主动监测、性病重点人群干预、耐药监测和性病质控管理等。

(7) 麻风病防治项目。包括疑似麻风疑难皮肤病理会诊、早期发现报病奖励、假肢安装、麻风畸残矫治手术和麻风病症状监测工作等。

(8) 精神卫生项目。包括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治疗、技术培训和宣传、精神科医师转岗培训和考核、督导考核等。

(9) 慢性病防控项目。包括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项目、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伤害监测与干预、重点慢性病干预项目 and 高血压和糖尿病管理能力提升项目等。

(10) 饮用水监测与学校卫生项目。包括做好用户水龙头水质监测和信息公开工作、近视等学生重点常见病监测及学生常见病防控科普宣教、推动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适宜技术应用和学生传染病症状监测等。

(11) 公共卫生骨干人才培养。包括现场流行病学培训项目、广东省疾控系统病原微生物检验技术骨干手把手培训、广东省慢性病防控对口能力建设培训项目。

(12) 职业病防治项目。包括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监督能力提升项目、职业病鉴定项目、职业病诊断项目、省职业健康检查质量控制等四个质量控制中心工作项目、化学品毒性鉴定与风险评估中心建设项目和全省职业卫生骨干培训项目等。

(13) 应急管理项目。包括省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物资储备、省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物资仓库管理、组织全省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应急队开展联合应急演练一次和开展鼠疫防治工作。

## **2. 疾控体系现代化建设专项资金。**

用于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全方位引进培育高水平公卫人才，组建高层次人才团队，以及加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博士工作站平台建设。

#### （四）扶持对象。

##### 1. 疫病防控专项资金。

扶持对象包括省本级有关单位、各相关地市及县（市、区）卫健部门、各级疾控机构（疾控中心、结防机构、皮防机构、慢病机构等）、承担疫病防控职能的各类医疗机构、疫病防控技术指导单位以及各相关社会组织。

##### 2. 疾控体系现代化建设专项资金。

扶持对象包括省疾控中心引进的高层次人才、省疾控中心纳入“广东省特支计划”卫生健康平台人才项目榜单的领军人才和青年拔尖人才，以及省疾控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博士工作站平台。

#### （五）绩效目标。

省财政厅随资金文件一并下达了 2023 年度各政策任务绩效目标，其中：

##### 1. 疫病防控专项资金。

###### （1）年度目标。

全省传染病疫情总体稳定，重大疾病得到有效防控。艾滋病感染者/病人随访检测比例 $\geq 90\%$ ，重点急性传染病监测任务完成率 $\geq 85\%$ ，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geq 90\%$ ，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

者管理率 $\geq 80\%$ ，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耐药筛查率 $\geq 70\%$ 。

## （2）绩效指标。

包括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耐药筛查率、城市饮用水水质监测区（县）覆盖率（%）等 19 个绩效指标，其中，产出指标 17 个，效益指标 2 个（各绩效指标及指标值见附）。

## 2. 疾控体系现代化建设专项资金。

### （1）年度目标。

引进第一层次人才 1 人，第二层次人才 2 人，第三层次人才 3 人，第四层次人才 3 人，聘用专业技术员 6 人、课题项目管理人员 2 人；委派 3 名技术骨干前往国际知名高等院校和专业机构开展研学；开设 5 个课题研究。

### （2）绩效指标。

包括高水平团队人才引进数量等 8 个绩效指标，其中，产出指标 6 个，效益指标 2 个。

### （六）评价基准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二、自评情况

### （一）自评结论。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4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委认真复核各地各单位报送材料，从过程、产出和效益三大方面进行了自评，评定疫病防控政策任务和

疾控体系现代化建设政策任务绩效得分分别为 95.45 分和 97.03 分（见表 2），并据两项政策任务自评分平均值评定疾病预防控制事权绩效自评得 96.24 分，评价等级为“优”。

**表 2 各政策任务绩效自评得分统计情况**

序号	政策任务	小计	过程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资金支出率	监管有效性		
合计平均		96.24	9.73	8	38.52	40
一	疫病防控	95.45	7.45	8	40	40
二	疾控体系现代化建设	97.03	12	8	37.03	40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 2023 年 1 月 28 日，2023 年疾病预防控制事权预算资金 17928.74 万元已经足额下达至各地各单位，省级财政资金拨付率 10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疾病预防控制事权资金实际支出 11,792.38 万元，支出率 65.77%%，其中：

疫病防控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10063.64 万元，支出率 62.12%。疾控体系现代化建设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1728.74 万元，支出率为 100%（见表 3）。

**表 3 疾病预防控制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政策任务	支出率	预算金额	实际支出		
				小计	省本级	对下

	合计	65.77%	17928.74	11792.38	7510.41	4281.96
一	疫病防控	62.12%	16200.00	10063.64	5781.67	4281.96
二	疾控体系现代化建设	100.00%	1728.74	1728.74	1728.74	-

##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 (1)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①疫病防控政策任务预期总体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我省始终坚持预防为主的工作方针，完善工作机制，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免疫规划，艾滋病、重点急性传染病、慢性病、精神卫生等防治能力进一步提高，重大疾病和健康危险因素监测、预警预测及干预水平进一步提升，重大疾病发病率降低，全省传染病疫情的总体平稳，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得到最大限度保护。据统计，艾滋病感染者/病人随访检测比 94.12%，重点急性传染病监测任务完成率超过 100%，各类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均超过 90%，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96.79%，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耐药筛查率 92.6%。项目实施让全省 12684 万常住人口受益。根据 2023 年度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实施的重大疾病防控项目公众满意度调查结果，社会公众满意度达 85.3%，项目实施得到社会公众的正面评价和肯定。

②疾控体系现代化建设政策任务预期总体绩效目标基本实现。

省疾控中心高层次人才引育工作扎实推进，实现目标基本实现。引进第一层次 II 类人才 2 名，分别为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慢病中心周脉耕副主任和营养与健康所丁钢强所长；引进第二层次人才 1 名，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肿瘤登记办公室魏文强主任；引进第三层次人才 1 名，香港中文大学（深圳）柳正教授；聘用专业技术员、课题项目管理人员联合中心专业技术人员组建病原微生物检测研究、慢病预防与控制研究、营养与食品安全研究等高层次人才团队；另有 6 名意向性引进人选目前正在逐一跟进，涉及寄生虫防控、免疫规划、病原微生物检测、环境卫生、卫生化验等众多专业领域。在第六批“广东特支计划”卫生健康领域榜单项目中，省疾控中心病原微生物领域首席科学家柯昌文同志成功申报成为领军人才；在第七批“广东特支计划”卫生健康领域榜单项目中，省疾控中心 2 名领军人才和 1 名青年拔尖人才进入最后评审环节。省疾控中心委派 1 名专业技术人员赴菲律宾马尼拉参加世界卫生组织西太区全球健康学习中心课程，16 名技术骨干参加联合国南南合作办公室、联合国防灾减灾署、泛美卫生组织以及世界卫生组织共同组织的线上培训。省疾控中心作为牵头单位获得科研项目立项 32 项，其中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1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1 项，省特支计划领军人才项目 1 项、省重点实验室 1 项、省新冠应急攻关项目 1 项、省自然科学基金 3 项。各高层次人才团队聚焦解决疾控领域难点问题、制定工作任务目标并稳步推进，发挥辐射带动作用，促使中心人才队伍学术能力快速提升，夯实新时期疾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人才基础。

## （2）三级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①疫病防控专项资金。

A.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 1** 艾滋病感染者/病人随访人数。全省感染者/病人实际随访任务数，实现预期目标。

**指标 2** 重点急性传染病防治项目监测哨点采集任务量。全省重点急性传染病防治项目监测哨点采集任务量 91749 份，实际完成采集 315170 份，任务完成率 343.51% (315170/91749)，超额实现预期目标(91749 份)。完成率超过 150%的主要原因:2022 年拟定 2023 年初任务数时，根据当时新冠和流感监测方案，哨点医院为 28 家。2023 年 3 月修定监测方案，哨点监测由 28 家扩大至 76 家 (增加 2.7 倍)，因此导致 2023 年任务量完成数较年初任务数超额完成。

**指标 3** 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人数。全省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任务数，实现预期目标 (555037 人)。

**指标 4** 肺结核患者登记数。全省肺结核患者登记任务数 40000 例，实际登记肺结核患者 42413 例，完成率 106.03%，实现预期目标 (40000 例)。

**指标 5** 对全省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进行质控检查数量。对全省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进行质控检查任务数 100 家，实际完成质控检查的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进行 150 家，完成率 150%，实现预期目标 (100 家)

**指标 6** 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全省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为 97.99%，实现预期目标（ $\geq 90\%$ ）。

**指标 7** 艾滋病感染者/病人随访检测比例。2023 年全省艾滋病感染者/病人随访检测比例 94.12%，实现预期效果（ $\geq 90\%$ ）。

**指标 8** 麻风病可疑线索报告率。全省麻风病可疑线索报告任务数 3500 条，可疑线索实际报告数 8535 条，麻风病可疑线索报告率为 243.85%，实现预期目标（90%）。**完成率超过 150%的主要原因**是我省自主研发并推广应用的“广东省疑似麻风病症状监测系统”促进了麻风病症状监测工作的开展，截至 2023 年底全省共有 2891 家医疗机构开展麻风病可疑线索报告。

**指标 9** 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耐药筛查率。全省辖区内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耐药筛查任务数 22385 例，实际完成 20727 例，病原学阳性耐药筛查率 92.6%，完成率 115.75%（92.6%/80%），实现预期目标（ $\geq 80\%$ ）。

**指标 10** 城市饮用水水质监测区（县）覆盖率。全省城市饮用水水质监测区（县）任务数 129 个，实际开展城市饮用水水质监测区（县）129 个（含东莞市、中山市及有关非建制区），城市饮用水水质监测区（县）覆盖率 100%（129/129），实现预期目标（100%）。

**指标 11** 农村饮用水水质监测乡镇覆盖率。全省农村饮用水水质监测乡镇任务数 1041 个，实际开展农村饮用水水质监测乡镇 1041 个，农村饮用水水质监测乡镇覆盖率 100%，实现预期目

标（100%）。

**指标 12** 学生常见病监测和干预县（市区）覆盖率。全省学生常见病监测和干预覆盖县（市区）任务数 122 个，实际开展学生常见病和健康影响因素监测的县（市区）122 个，学生常见病监测和干预县（市区）覆盖率 100%（122/122），实现预期目标（100%）。

**指标 13** 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全省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96.79%，实现预期目标（80%）。

**指标 14** 全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时报告率。全省报告一般及以上级别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10 起，及时报告件数 10 起。报告及时率为 100%（10/10），实现预期目标（≥95%）。

**指标 15** 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管理率。全省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建设管理任务数 59 个，实际完成 59 个（包括 6 个新建国家级示范区培育区），任务完成率 100%（59/59），实现预期目标（≥85%）。

**指标 16** 项目完成时间。2023 年度疫病防控项目开始实施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持续时间一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疫病防控项目年度目标任务全部按时完成，实现预期目标（2023 年 12 月）

**指标 17** 项目预算控制。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疫病防控专项评价资金的资金额度为 16,200.00 万元，实际支出 10,063.63 万元，结转 6,136.87 万元，没有超预算，实现预期

目标（不超预算）。

#### B.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 18** 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发生的风险逐步降低。一是根据国家 and 省级实施方案及年度任务要求，完成登革热（包括寨卡和基肯孔雅热）、出血热、钩体、狂犬病、布病、恙虫病、鼠疫、新冠、流感、人禽流感、SARS、猩红热、手足口病、霍乱等细菌性腹泻、诺如等病毒性腹泻、急性出血性结膜炎、疱疹性咽峡炎、致病菌、病媒生物等 20 个病种（专项）疫情、哨点监测、实验室检测、能力建设、预警分析等工作，全年各地市哨点共完成常规任务数 332717 项次，完成样本任务采集 315170 份，完成检测任务 565453 项次，哨点监测任务完成率超过 100%。二是通过掌握我省重点急性传染病的流行病学和病原学特征，及时开展疫情形势研判，有序高效地落实重点急性传染病应急处置工作，最大限度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2023 年，我省需要关注的非法定传染病呈零星分布，发病水平较往年降低；重点传染病的监测与预警预测能力提高，全年共有效处置 55 起新发突发及重点急性传染病疫情，疫情/事件的传播和扩散有效阻止，社会公共卫生及其他资源的占用压力减缓，我省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发生的风险逐步降低。实现预期效果（100%）。

#### C.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 19** 接受疾病防治服务对象满意度。2024 年 2 月，我委对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实施的重大疾病防控项目实施情况进行

满意度调查，发放问卷 3040 份，有效回收问卷 3040 份，应答率 100%。调查对象对项目实施知晓率为 91.81%，知晓服务渠道主要为电视、基层机构宣传栏、社区宣传栏、手机短信等。综合满意度结果为 85.3%，实现预期效果（85%）。

## ② 疾控体系现代化建设专项资金。

### A.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 1** 高水平团队人才引进数量。高水平团队人才引进任务数 9 人，实际完成数 5 人，任务完成率 55.56%（5/9），未实现预期目标（9 人）。

**指标 2** 技术骨干国际化培训人数。技术骨干国际化培训人数任务量 3 人，实际完成 17 人，任务完成率 566.67%（17/3），实现预期目标（3 人）。**完成率超过 150%的主要原因**：2023 年，为增进对复杂城市灾害风险管理、公共卫生应急响应及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SSTC）的了解，了解公共卫生系统恢复力计分卡等有用工具的使用，学习南南合作和三方合作（SSTC）促进可持续发展理念等，省疾控中心公共卫生应急部参与公共卫生应急响应的专家骨干 16 人参加了联合国南南合作办公室、联合国防灾减灾署、泛美卫生组织以及世界卫生组织共同组织的“全社会动员建设健康、韧性和可持续的城市：南南合作应对后疫情时代挑战”的线上培训。

**指标 3** 细分方向课题申报数量。细分方向课题申报任务数 5 个，实际完成数 5 个，任务完成率 100%（5/5），实现预期目标

(5个)。

**指标4** 课题申报成功率提升。2023年度省疾控中心申报课题数为35个，其中申报成功课题数为22个，2023年度课题申报成功率为62.8%，较2022年度课题申报成功率35.5%提升幅度达27.3%，实现预期效果(≥25%)。

**指标5** 项目完成时间。2023年度省级高水平疾控中心建设项目开始实施时间为2023年1月1日，持续时间一年。截止2023年12月31日，省级高水平疾控中心建设项目年度目标任务基本完成，实现预期目标(2023年12月)。

**指标6** 预算控制有效性。2023年省财政下达省级高水平疾控中心建设项目专项资金1728.74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专项资金实际支出1728.74万元，支出率100%，没有超预算支出，实现预期目标(不超预算)。

B.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7** 实现技术升级和业务保障能力提升。省疾控中心一方面实现了技术升级，形成技术集成示范，产出一批高水平、原创性、有较大影响力的科研成果。2023年省疾控中心作为牵头单位获得科研项目立项32项，其中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1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1项，省特支计划领军人才项目1项、省重点实验室1项、省新冠应急攻关项目1项、省自然科学基金3项；2023年3月，获批广东省科学技术厅“省新发传染病应急检测技术研究与应用重点实验室”。另一方面，逐步建成疾控高层次人

才梯队，保障业务能力提升。结合实际工作需求和高质量发展需要，加快补充前沿、紧缺专业人才，持续优化人才队伍专业和学历结构，建立并完善梯次分明、结构科学、能持续发挥作用的人才梯队。一是多种形式锤炼青年人才，落实青年科技人才“优苗+青苗”选育制度，出台《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青年科技人才选拔培养管理办法（试行）》，遴选35岁以下具有一定的科研能力和工作实践经验的“青苗计划”人才、40周岁以下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和丰富工作实践经验的“优苗计划”人才，落实推荐省级重点项目等重点培养措施，搭建青年科技人才成长“快车道”，建立科技人才后备军。二是扎实推进高层次人才引育工作。以高层次人才团队为技术发展核心，发挥辐射带动作用，促使中心人才队伍学术能力快速提升，夯实新时期疾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人才基础。三是持续打造首席智囊团。组建包含47名专业领域专家的学术委员会，建立包含6名首席科学家、14名首席专家的高级专家团队。有效实现技术升级和业务保障能力提升，达到预期效果（是）。

**指标8** 逐步建成疾控高层次人才团队。省疾控中心坚持“外引内育”，一是突出重点大力扶持，积极推进省级人才培育工作。聚焦病原微生物检验、疾控大数据挖掘与应用等重要领域，围绕柳正、周脉耕、魏文强、丁钢强、柯昌文等高层次人才组建科研团队开展研究。二是组建包含47名专业领域专家的学术委员会，有效发挥专业引领和智囊作用，为中心学术事务咨询、评定和审

议提供专业技术支持。继续做好首席科学家、首席专家聘任工作，建立包含 18 名科学顾问、6 名首席科学家、14 名首席专家的高级专家团队，持续推进与高校、科研单位的学术合作，积极参与国家级学会、协会交流活动并担任重要职务，不断提升学术影响力与行业知名度。三是落实青年科技人才“优苗+青苗”选育制度，落实推荐省级重点项目等重点培养措施，搭建青年科技人才成长“快车道”，建立科技人才后备军。1 名青年拔尖人才进入七批“广东特支计划”最后评审环节。综上成果，疾控高层次人才团队逐步建成，实现预期效果（是）。

### 3.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 （1）疫病防控专项资金。

①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维持在高水平，疫苗可预防疾病的发病率有效降低。认真贯彻落实《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预防接种服务和免疫监测工作有序开展。一是以省为单位全部疫苗接种率 97.99%，人群免疫水平监测、乙肝监测项目、甲肝/戊肝监测项目、百日咳哨点监测信息项目和流行性腮腺炎监测项目的任务完成率分别达到 100.52%、129.42%、173.33%、366.00%和 183.75%，年度监测任务全部完成。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省已连续 30 年保持无脊髓灰质炎状态，连续 21 年无白喉病例报告，保持消除新生儿破伤风状态，乙脑、流脑等多种疫苗可预防传染病发病率控制在极低水平。二是建成全省统一的预防接种信息系统，覆盖全省 125 家疾控机构和近 6000 家接

种单位，疫苗追溯覆盖率 100%，实现接种档案一地建档全省查阅。单位信息、人员信息、冷链设备信息实现档案化管理和更新。已实现与国家免疫规划平台、全民健康平台、省妇幼平台等多个平台和系统的数据对接并继续完善。以粤苗 APP 为代表的公众服务模块，功能和用户覆盖面持续提升。

②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整体疫情处于低流行水平。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艾滋病防治质量年活动的通知》《广东省艾滋病防治质量年活动实施方案》，艾滋病检测发现、随访治疗和综合干预能力全面提升。一是继续扩大检测覆盖面，全省艾滋病检测量增长率为 13.5%。近年来全省报告 HIV/AIDS 上升趋势有所趋缓。二是加强对感染者的规范随访干预，减少 HIV 的传播。全省对艾滋病感染者和病人完成随访及 CD4 检测比例达 94.12%。三是动员和支持社会组织参与艾滋病防治工作，全年参与艾防工作的社会组织 30 个、项目 52 个，项目覆盖 13 个地市。项目涉及艾滋病防治宣传教育、高危行为干预和病人关怀等多个领域。2023 年新报告 HIV 感染者比 2022 年减少了 5.5%。

③积极预防控制结核病流行，结核病疫情继续呈现稳步下降趋势。围绕省委省政府关于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的工作部署，不断优化我省结核病防治策略，持续加强耐药肺结核防治工作和疫情应急处置能力，同时，加强业务培训和工作质量质控工作，全省结核病防治成果进一步巩固。一是加强肺结核患者发现，提高

患者登记管理水平。全省肺结核报告发病数 52996 例，报告发病率为 41.87/10 万，报告发病数、报告发病率分别较去年同期 53984 例、42.56/10 万下降 1.8%、1.6%，全省结核病疫情继续呈现稳步下降趋势；全省登记治疗管理活动性肺结核 42413 例，病原学阳性率为 66.5%(27596/41492)；全省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为 93.8%(37918/40411)，结核病防治取得明显成效。二是持续加强耐药防治工作。病原学阳性肺结核耐药筛查率达到 92.6%，共发现登记利福平耐药肺结核患者 821 例，利福平耐药肺结核纳入治疗率为 84.9%(697/821)。继续开展全省耐药监测工作，不断提高利福平耐药管治水平。三是加强相关业务培训和会议交流。全年共举办国家级、省级继续教育项目共 7 项，结核病实验室能力建设及质量控制等其他培训班 4 项，累计培训专业技术人员 900 余人次，持续提升各地结核病防治工作水平。四是加强结核病质量控制和评价，提升结核病防治工作质量。2023 年省级共组织 38 次结核病防治工作调研，涵盖了 21 个地级市及所需的 40 个县区，共计 232 人次参加调研，有力促进各地结核病防治规划实施和诊疗规范的提升。据统计，2023 年全省治愈结核病患者 4 万余名，避免了 40 余万健康人群感染，人群密集型机构发生结核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风险进一步降低，有效防范重大传染病对个人和家庭、社会造成的劳动力损失。

④疾病监测能力持续提升，全省重点急性传染病疫情总体平稳。根据国家和省级实施方案文件及年度任务要求，我省重点急

性传染病监测工作有序开展，实时掌握我省重点急性传染病的流行病学、病原学特征及流行规律，及时开展疫情形势研判，有序高效地落实重点急性传染病监测评估和应急处置工作。一是完成登革热、新冠等重点急性传染病 20 个病种和专项监测工作，利用重点急性传染病监测网络，掌握传染病病原谱及病原变化趋势。各地市哨点完成常规任务数 332717 项次，采集任务合计 315170 份，完成检测任务合计 565453 项次，哨点监测任务完成率超过 100%，检测任务完成率超过 100%；新发突发重大传染病疫情应对率达到 100%，具体为报告新发突发重大传染病相关个案 7 例，包括首例本土猴痘病例，寨卡病毒感染 4 例（其中 1 例现住址在省外，不纳入本省统计），人感染 H3N8 禽流感 1 例，发热伴血小板减少综合征 1 例。全部疫情均得到有效处置应对。二是及时预警、分析、应对新发突发重大传染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省级主管部门全年累计派出防控专家 75 批次、345 人次/天次开展以登革热疫情为主的传染病现场处置工作，全部报告重点急性传染病暴发疫情得到及时处置，疫情处置及时性 100%。全年累计完成现场调查处置和调研督导报告 50 余份；完成新冠、登革热等疫情风评报告 399 份，完成流感、人禽流感、诺如等监测月报、周报、日报 252 份。三是加强病媒生物监测工作。完成病媒生物监测任务数 36938 份，任务完成率 200.10%，实验室病原检测完成任务数 34760 份，任务完成率 143.93%；重点地区媒介伊蚊监测方面，全年完成监测次数 6144 次，采集标本 129 份，全年发

布预测预警风险评估报告 2 份，均完成预期任务目标。四是继续推进致病菌识别网建设。全省各网络实验室采集和报送样本量合计 20318 份，分离并上报 23 种菌株合计 3751 株，合计上报抗生素耐药检测数据 1473 株菌株；在分子分型和基因测序方面，全省上报分子分型数据 587 株菌株和全基因测序数据 1126 株菌株，任务数完成率均超过 100%。全省 21 家网络实验室均参加 2023 年度国家致病菌识别网实验质量考核，共 18 家网络实验室提交了全部考核结果，包括菌种鉴定、药敏检测和全基因组测序结果，均按时通过国家致病菌识别网监测信息系统反馈，收到标本回执率 100%，考核结果回收率 100%，合格率 100%，优秀率 95.2%。

五是持续重点传染病防控综合能力。不断完善全省急性传染病的监测体系，派出工作组前往 14 个地市疾控中心以及属地 30 家哨点医院开展新冠等近 20 种传染病监测工作综合调研，指导改进存在问题和薄弱环节，形成监测工作经验做法和亮点。强化信息化建设，为传染病防控提速增效，省急性传染病平台维护功能模块达 20 个病种，338 个模块，全省共有 3166 家机构、7991 个用户使用平台开展传染病的监测工作，省急性传染病平台监测采集的数据分析和利用率达 100%。开展技术方案宣贯培训，提高全省监测防控工作质量，全年举办线业务培训班 13 期，线上和线下培训业务骨干约 3000 人次，覆盖 21 个地市、119 个县区疾控中心和参与哨点监测工作的医疗卫生机构。疾病监测预警能力持续提升，推进传染病防控关口前移。六是继续按计划开展突发公

共卫生事件风险评估工作，为事件科学处置与响应做好参谋。针对重大传染病疫情，以重点地区、重点人群、重点环节为切入点，明确政府、部门、单位和个人四方责任，列出重大传染病风险管理流程图、形成风险提示月历，提前预警，做好应对准备。先后组织召开 2023 年下半年及 2024 年度全省重点急性传染病风险评估专家研讨会，邀请卫生健康、农业农村、动物防疫、海关、气象、教育等领域专家参会，跨学科/领域风险评估专家会商机制得到进一步完善和加强，全年共完成 19 份阶段性和新发输入性传染病专题（猴痘等）风险评估报告。七是我省传染病报告质量稳步提升。2023 年度全省法定传染病报告质量管理现状现场调查中，抽查法定传染病报告率为 98.06%（116039/118340），传染病报告卡有效证件填写完整率为 100%。2023 年省级开展交叉检查，在调查地市数、调查医疗机构数、抽查病例数大幅上升的情况下，传染病报告率达到 98.06%，报告质量各项指标总体呈现稳步上升的趋势。

重点急性传染病防治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见表 4。

**表 4 重点急性传染病防治项目任务完成情况表**

任务名称		任务指标	完成情况	完成率
新发突发重大传染病不明原因疫情应对率		100%	100%	100%
重点急性传染病暴发疫情处置及时率		100%	100%	100%
监测开展项目数		20 项	>20 项	100%
哨点监测任务	常规任务数	244239	301073	123.27%

	采集任务数	107940	315170	291.99%
	病原检测任务数	296550	565453	190.68%
传染病 报告监 测和分 析预警	医疗机构法定传染病报告率	≥95%	98.06%	100%
	传染病报告卡身份证填写完整率	不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100%	100%

⑤持续消除和控制地方病，有效维护群众身体健康。贯彻落实《广东省地方病防治巩固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扎实开展地方病的防控工作，巩固提升地方病防治成果，为实施健康广东、保障人民群众健康提供有力支撑。一是强化质量控制。组织省、市、县级疾控中心实验室参加2023年全国碘、氟外质控考核，尿碘考核合格率为97.6% (120/123)、盐碘考核合格率为96.7% (119/123)、水碘考核合格率为100% (22/22)，水氟考核合格率为100% (52/52)。二是开展监测样品地市级复核工作。按全国监测方案规定，市级抽取辖区每个县级监测样品的5%以上进行复核，含尿碘、盐碘及水氟。2023年，全省监测样品地市级复核任务量是3390份，实际复核数为3480份，任务完成率102.6%。下达任务的地市任务完成率也达到100%或以上。三是加强地方病防治技术培训。2023年3月15~17日在清远市举办广东省地方病防治技术培训班。培训内容包括“2022年广东省地方病防治工作专题报告”、2023版《全国碘缺乏病监测方案》和《全国水源性高碘地区监测方案》“2023年广东省地方病防治工作计划及技术要求”和“2023水碘调查工作计划”等。培训省、市级地方病防治专业人员合计53人。培训加深了专业人员的能力，

为如期高质量完成 2023 年地方病防治工作夯实了技术基础。

⑥继续维持疟疾和血吸虫病消除状态，有效防控寄生虫病流行与传播。持续开展疟疾病原、血吸虫和寄生虫病防治监测和防治工作，全省没有发现本地新感染疟疾病例和血吸虫病人、病畜及阳性钉螺，疟疾和血吸虫病继续维持消除状态，人群肝吸虫和儿童蛲虫感染率也呈下降趋势。一是加强血吸虫病防治工作。继续在 14 个原血吸虫病流行县（区）开展传染源和中间宿主螺监测，全省调查可疑环境 1046 个，面积 134.50 万平方米，查出有钉螺面积 412 平方米（为清远市英德市原有螺环境残存钉螺孳生，已开展规范灭螺），在有螺县（区）开展本地人群监测 623 人；开展家畜监测，在养家畜 32183 头，未发现来自疫区的家畜，血吸虫免疫学监测 540 头，未发现阳性家畜。召开血吸虫病数据审核及统计分析培训班，提高基层监测数据质量和统计分析能力；组织在韶关市仁化县完成交叉查螺；完成曲江和英德综合治理区灭螺和螺情控制效果评估、定期开展巡查督导；完成双脐螺孳生分布调查等工作；积极开展宣传教育，发放血防宣传折页/单张/练习本等 73197 份、张贴或制作海报/宣传栏/黑板报 7676 份/期，给学生上血防教育课或讲座 229 节次。二是加强疟疾防控工作。持续开展疟疾病原监测，按监测方案要求完成“四热”病人血检任务，2023 年全省“四热”病人血检任务数为 46600 人次（除深圳），实际开展血检 77621 人次，完成率达到 166.57%（77621/46600），全省实际血检 99131 人次（含深圳 21510 人次）；全省共报告疟

疾病例 174 例，均为输入性病例，均得到及时、规范处置，无输入继发和本地新发病例，继续维持消除状态；完成 6 个传疟媒介监测点监测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6/6)；省级赴广州、湛江、茂名、汕尾、汕头、河源、梅州 7 个地市开展传疟媒介按蚊监测质量调研和督导，任务完成率 116.7% (7/6)；完成广州、深圳和中山 3 个地市诊治质量控制，任务完成率 100%；按程序采购和协调配送疟疾治疗药物，共配送至全省 21 个地市 116 所医疗机构，全省疟疾病例均得到有效救治，无死亡病例；积极开展宣传教育，采购疟疾宣传笔记本并下发，结合 4.26 全国疟疾宣传日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教育活动，各地参与听讲、咨询的群众约 246477 人次。三是加强重点寄生虫病防治工作。完成 4 个省级土源性和 3 个肝吸虫病监测点监测任务，继续推动广州市、深圳市、江门市儿童蛲虫病防治试点工作。四是组织召开全省寄生虫病防控会议和举办首次全省寄生虫病防治技术竞赛。

⑦及时掌握性病发病趋势和流行特性，有效遏制性病在社会人群中的传播。一是扎实做好疫情报告及管理工作。对全省梅毒、淋病、生殖道沙眼衣原体感染、尖锐湿疣和生殖器疱疹五种性病疫情进行实时监测与分析，全年全省共报告五种性病 193691 例，较去年同期上升 10.1%。其中报告梅毒 66923 例，较去年上升 16.5%，报告一期二期梅毒 7068 例，同比下降 8.0%；报告淋病 23183 例，较去年上升 4.6%。组织 21 个地市开展漏报和准确性核查，结果显示：我省梅毒、淋病、生殖道沙眼衣原体感染、尖

锐湿疣和生殖器疱疹的漏报率分别为 0.05%，0，1.8%，7.7%和 10.7%；梅毒分期诊断准确率为 95.9%。二是开展性病主动监测。在珠海、东莞、江门、清远、汕头、韶关、湛江、茂名、揭阳和佛山 14 个地市，开展重点人群性病主动监测。其中男性性病门诊就诊者监测 2540 例，HIV、梅毒、淋病、沙眼衣原体检出阳性率分别为 0.6%、3.1%、1.4%和 3.5%；男男性行为人群监测 877 例，HIV、梅毒、淋球菌、衣原体检出阳性率分别为 4.5%、6.9%、5.9%和 10.8%；女性性工作者监测 1262 例，HIV、梅毒、淋病和沙眼衣原体的检出阳性率分别为 0.2%、2.0%、2.4%和 10.4%。三是实施性病重点人群干预。在佛山南海、珠海斗门建立“广东省生殖道衣原体感染母婴队列”，截至 2023 年底已招募 3334 名研究对象，对其衣原体感染状况进行检测，对感染者进行治疗，并开展了衣原体防治知识宣教。四是实施耐药监测。将淋球菌耐药监测网络与国家致病菌识别网络对接，形成覆盖 20 个地市 48 个淋球菌耐药性监测哨点组成的网络，是目前全国最完善的省级淋球菌耐药监测网。组织完成对全省约 10%的淋病报告病例进行淋球菌耐药监测，启动全省淋球菌加强监测工作，发现 9 个地市存在耐头孢曲松“超级淋球菌”。五是新增 13 家规范化性病实验室，全省现有规范化性病实验室 563 家，1293 家医疗机构参与梅毒能力验证。对全省 915 家单位开展省市两级室间质评活动，制备并发放质控样本 30000 余份，全省符合率达到 95 分，合格率达到 90%以上。

⑧强化监测干预，规范病例管理，消除麻风危害。2023年，全省报告麻风病例39例，较去年上升2.6%（39例/38例），其中新发病例34例（发病率0.03/10万），复发病例5例。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全省共有麻风现症病例199例（患病率0.18/10万），同比下降7.9%（-17例/216例），全省麻风病疫情仍处于平稳的低流行状态，麻风病防治成果进一步巩固。一是继续推进和落实麻风病症状监测工作。进一步提高“广东省疑似麻风病症状监测系统”覆盖面和报告质量，及早发现疑似麻风病患者，有效控制麻风病流行。2023年全省共注册医疗机构2891家，通过APP上报疑似麻风症状者21254例，确诊16例。二是加强培训和督导，提高防治管理能力。召开广东省麻风病防治骨干培训班等共五期，合计培训全省麻风骨干学员460余人次。积极组织参加国际皮肤病研究学会、全国皮肤病防治学术年会等国内外会议，拓宽知识视野。开展广东省儿童麻风病例专项调研工作，对4个地市15名儿童及疑难病例进行现场会诊、访谈患者家属，并指导后续治疗和随访。全年全省按照“重点突出、分类指导”的原则，共计对茂名、东莞等6个地市和4个县区开展了麻风病防治工作督导。三是多方合作，积极开展畸残康复服务。与汉达康福协会等机构合作大力开展畸残康复项目。年初统计全省麻风院村休养员和现症患者畸残康复需求。全年为截肢休养员装配100条新型材料假肢，维修43条；配备电动轮椅141辆，坐便椅150张；采购防护鞋/凉鞋6000双；发放畸残康复叉勺3000只。在“省麻

风病畸残矫治手术康复合作基地”为 2 名患者进行了畸残矫治手术及术后康复。全面开展麻风院村休养员溃疡项目，对全省 6 个地市 9 家麻风院村 36 名溃疡休养员进行临床诊疗、护理和随访。

**四是**落实政府关爱，创新方式开展麻风病宣传。开展第 70 届“世界防治麻风病日”暨第 36 届“中国麻风节”主题宣传慰问活动，在省卫健委组织下，多部门联合赴省泗安医院对住院休养员及医务工作者进行慰问。同时省皮防中心创新宣传形式，制作并下发了 500 个保温杯、1000 本笔记本，宣传麻风病防治知识，进一步提高公众对麻风病的科学认知和关注。

**五是**免费为全省各地市开展疑似麻风疑难皮肤病病理会诊，并对 2022 年全省 32 位麻风病首诊、确诊并按要求在大疫情网报告的医生下发早期发现报病奖励 2000 元/例；为 2022 年全省 59 位开展新发麻风反应、神经炎管治的医务人员进行补助发放 1200 元/例。

⑨着力提高全省精神卫生服务能力水平，有效保障患者合法权益和维护公众身心健康。

**一是**认真落实国家和省卫生健康委有关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工作考核要求和年初部署。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4 时，全省在册患者位居全国第一，报告患病率 4.95‰、在册患者服药率 95.23%、规律服药率 88.33%、管理率 98.05%、规范管理率 96.79%、面访率 95.04%、精神分裂症患者服药率 95.26%、精神分裂症患者规律服药率 88.46%、体检率 71.20%。除报告患病率未达到省级要求，其他指标均已达到省级及国家要求。

**二是**加大精神卫生工作技术培训和宣传力度。省精

神卫生中心在 2023 年度共举办 62 场相关培训班，共计培训超 8000 人次。通过一系列培训活动，大幅提升了我省精神卫生与心理健康人员的专业技术能力。根据《健康广东行动(2019—2030 年)》中关于“开展大众心理健康促进与宣传教育”和国家重大传染病防控工作中要求为患者家属、公众提供科普宣传材料等工作要求，省精神卫生中心编制印刷《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守护秘籍》3 万余册分发到 21 个地市的社区和学校，加强心理健康科普宣教；拍摄《儿童青少年心理治愈防线》主题宣传片，应邀参加国家卫生健康委在京主办的“世界精神卫生日主题宣传活动”并做主题宣讲；通过省精神卫生中心视频号传播自制科普动画《精神卫生政策知多 D》，提高了公众对精神卫生政策的了解。三是加强精神科医师转岗培训和考核。2023 年，我省开展精神科医师转岗培训 700 人；共组织 18 轮省级考核工作，抽调考核专家 128 人次，连同考务人员共计 147 人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覆盖全省 15 个地市，累计考核学员 834 人，其中 693 人考核合格，发放合格证书 680 本。四是开展精神卫生工作调研和督导考核。2023 年 3 月省项目办派出督导组 4 人前往茂名开展肇事肇祸事件调研，指导各地肇事肇祸事件调查并撰写报告上报省卫生健康委。2023 年省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项目办公室开展 4 次质控考核工作：6 月组织开展了全省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的现场交叉质控工作。本次现场交叉质控覆盖 21 个地市、41 个区县、84 个乡镇/街道，随机抽取了 1680 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供检查组

现场入户和电话质控。10月组织开展广东省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治疗项目信息系统质控，共抽取42名市级数据质控员对广东省精神卫生信息平台用户账号、逾期未接收报告卡、流转、患者档案进行质控。10-11月组织开展全省社区精神分裂症患者使用长效针剂项目质控工作。本次质控检查覆盖20个地市（广州市除外），40个区县、80个乡镇。质控患者数量共375位。邀请21个地市专家共55名，省精神卫生中心工作人员3名，结合《社区长效针治疗项目质量控制方案》制作《注射点项目开展规范性质控表1-2》《患者使用长效针剂的医疗质控表》等3个工具表，通过翻阅现场注射点台账资料和集中面访患者方式对抽查注射点所在辖区的在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使用长效针剂的规范性及用药安全性进行检查。11月组织开展了全省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治疗的交叉云质控工作。本次交叉云质控覆盖21个地市、122个行政区县，随机抽取了8400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供检查组电话质控。

⑩慢性病危险因素有效控制，居民健康期望寿命提高。认真贯彻落实《广东省防治慢性病中长期规划（2017—2025年）》，继续加强慢性病防治工作，以实现居民健康期望寿命为目标：一是建设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项目，截至2023年底，已建成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53个，其中国家级示范区25个，省级示范区28个，此外还完成了6个新申报国家级示范区培育区的现场复审工作。此外，我省指导25个国家级示范区和28个省级示范

区通过“国家示范区信息管理系统”进行 2023 年动态管理资料网报。积极组织优秀示范区参与慢性病综合防控优秀实践案例和糖尿病防治优秀案例的申报工作，推广示范区优秀防控经验。连续 8 年组织各示范区参加“万步有约”健走激励大赛，累计覆盖全省 20 个地市 62 个区县，营造了全民健走、全民健康的积极氛围，不断推进示范区建设。二是积极倡导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完成 161 个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项目点，招募并培训健康生活方式指导员 20057 人。三是依托脑卒中高危人群筛查和干预项目，在珠海市、韶关市、中山市、湛江市和清远市 5 个地市开展针对高同型半胱氨酸高血压患者的重点慢性病干预工作，已印发《广东省高同型半胱氨酸高血压（H 型高血压）干预项目实施方案》，组织两轮省级培训，按方案实施干预活动。四是持续开展伤害监测及干预，广东省 19 个地市总监测数量为 801780 例，监测覆盖率 100%，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伤害监测点整体漏报率为 2.66%（达到省 < 10% 要求）。广州市、佛山市及韶关市按要求开展老年跌倒伤害干预工作。五是高血压和糖尿病管理能力提升项目按照方案要求开展基层医务工作者两病管理能力强化培训。六是持续推进全省慢病综合监测工作。肿瘤随访登记工作实现县区全覆盖，提质增效，全省肿瘤登记数据县区共计报告肿瘤新发和死亡病例 31.07 万例，完成所有监测点数据的审核工作，并上报国家。通过举办覆盖全省所有地市和县区的专业人员技术培训班，全面提升数据质量。

慢性病防控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见表 11。

表 11 慢性病防控项目任务完成情况表

序号	任务名称	任务数要求	实际完成数	完成率	是否达标
1	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	161	161	100%	是
2	重点慢性病干预项目	5	5	100%	是
3	慢病示范区建设	59 个	59 个	100%	是
4	伤害监测与干预项目	22 个	22 个	100%	是
5	高血压和糖尿病管理能力提升项目	2	2	100%	是
6	慢病综合监测工作	62 个	124 个	200%	是

⑪有效预警水源性疾病发生和流行，多举措积极推动学生健康促进工作。一是继续在全省开展广东省城乡饮用水卫生监测工作，全省设置饮用水监测点 7755 个（以二季度计），其中农村水监测点 5420 个，城市水监测点 2335 个。全省上报监测水样数 30894 份，其中城市水 9296 份，农村水 21598 份。城市水出厂水常规指标达标率 96.28%(878/912)，末梢水监测常规指标达标率为 98.35%(6129/6232)，二次供水监测常规指标达标率为 96.13%(1118/1163)；农村水出厂水常规指标达标率为 89.33%，(4937/ 5527)末梢水常规指标达标率为 92.36%(9756 /10653)。对全省所有地级市 21 个县区开展了水质监测技术指导，对 4 市 4 县区开展了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卫生学评工作现场调研活动。我省第二年采取每季度上报饮用水监测报告的形式并且首次覆盖

水源水监测，城乡饮用水监测问题发现的及时性进一步提高。二是持续开展学生常见病监测和干预，多举措大力推动学生健康促进工作。一方面，组织开展学生常见病和健康影响因素监测及干预工作，监测与干预范围覆盖 21 个地市 122 县（市区）和 11 个行政区域共 133 个监测点区。开展“灵动儿童、阳光少年”为主题的学生常见病干预活动，加强学生常见病防控健康宣教，重点关注学生近视、脊柱侧弯等常见病干预。春季和秋季学期举办学生常见病健康宣教进校园的省级示范活动；组织开展 2023 学龄前儿童主动眼保健操大赛，推动近视防控关口前移；组织近视防控适宜技术试点地区总结经验，遴选典型案例汇编，推动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适宜技术的应用。制作视频、画报、折页等宣教材料，以监测点学校为重点，加强科普。其中 2 个宣教视频分别获得第二届全国儿童保健科普微视频大赛二、三等奖和 2023 明眸中国近视防控大会科普大赛二等奖；两款画报获得中国健康科普大赛优秀奖。另一方面，做好校园多病共防工作。依托省全民健康平台“广东省儿童青少年健康监测网络系统”，加强指导各地开展学生传染病症状监测工作。及时监测、预警处置，提高学校疾病防控能力。2023 年春、秋季两学期，全省近 1498 所中小学校和托幼机构纳入监测哨点，监测学生人数日均达 300 余万人。

⑫公共卫生骨干人才综合业务素质和工作水平提升，全省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增强。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公共卫生人才队伍建设的若干措施》的精神和要求，为市

县培养具有高水平的公共卫生骨干实战型人才，进一步强化基层公共卫生队伍建设和人才储备。2023年，公共卫生骨干人才项目培训任务完成率达到122.22%(66/54)，培训合格率100%，具体项目包括：

广东省现场流行病学培训项目：2023年完成第十七期26名学员培训任务，新招收录取第十八期学员23名，实际培训一年制学员19名，半年制学员4名；比2022年第十七期招生人数减少3名，基层疾控机构覆盖单位增至88个，比2022年增加13个未覆盖县区级疾控机构(按“十四五”103个单位计算)；至2023年底，成功举办了18期省现场流行病学培训班，共培养了244名业务骨干，其中包含西藏林芝市学员12名、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学员4名，学员覆盖广东省21个地级市和88个区县。第十八期学员核心理论课程约10周，共230课时，内容主要包括流行病学、卫生统计学、现场调查基础、图表制作、组织及综合分析、语言表达和逻辑思维等课程。参与处置“0915惠州市惠城区一起家庭聚集性血铅异常事件、1020中山市南朗街道一起疑似肉毒梭菌中毒事件调查、1116广州市海珠区一例输入性发热伴血小板减少综合征确诊病例”等多起疫情/事件调查，合计265人次，363人/天次。共完成80个疫情现场调查、4项专题调查、6份疾病监测分析，开展现场调研/督导38次，累计发表健康教育相关推文27篇，开展课程培训29次。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专业技术人员手把手培训项目：2023手

把手培训班招生 25 人，覆盖省内 8 个地市、15 个县区（2023 年新增覆盖罗湖、台山、郁南、阳春、梅县、黄埔、宝安等 7 个县区）和西藏自治区林芝市，培训时长 3 个月，2023 年 12 月底已完成培训，25 名学员顺利结业。同时，根据各地市县区疾控传染病防控工作需要，开展生物安全理论与细菌、病毒各项实操检测技术等专项培训，均按要求完成培训任务。

慢性防控能力对口建设项目：第五期慢性病防控对口能力建设项目通过单位推荐、专业评估等方式，共录取 18 名学员，分别来自 15 个地市，60%以上学员来自非珠三角地区。项目中学员顺利完成了理论学习和实习基地的工作实践，专业技能得到提升后现已返回生源单位开展慢性病防控工作实践，如：相关学员参与了省成人慢性病及危险因素监测的第一轮重复调查及横断面调查现场调查与质控并撰写现场反馈报告，共计 22 场次；4 名学员作为茂名市、惠州市及云浮市云城区及南雄市现场工作骨干主导现场工作开展。至 2023 年底，本项目 5 年累计培养 64 名学员，覆盖 17 个地市，43 个县区。

公共卫生骨干人才项目任务完成情况详见下表 5。

**表 5 公共卫生骨干人才项目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任务指标	完成情况	培训任务完成率	合格率
广东省现场流行病学培训项目	≥20 人	23 人	100%	100%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专业技术人员手把手培训项目	24 人	25 人	100%	100%

慢性防控能力对口建设培训项目	10—15 人	18 人	100%	100%
----------------	---------	------	------	------

⑬职业健康工作基础进一步夯实，全省职业健康工作质量和水平提升。

一是开展职业健康检查质量控制。具体：省职业健康检查质量控制中心组织开展了 150 家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质控工作，完成 5 家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外出职业健康检查和样本处理能力核定工作，1 家职业健康检查机构染色体畸变分析及微核分析能力核定工作；省职业病诊断质量控制中心完成两批次共 8 家职业病诊断机构备案工作，对全省 25 家职业病诊断机构开展技术评估，占全省 25 家机构的 100%；省放射卫生技术质量控制中心协助省卫生监督所开展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专项检查工作 4 次，报送技术意见 2 份。质控中心派出超过 60 人次专家，协助 7 个地市对 15 家技术服务机构开展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认可技术评审。组织全省 53 家机构参加个人剂量监测能力比对，18 家机构参加总 $\alpha$ 总 $\beta$ 放射性测量能力比对；省职业卫生技术质量控制中心组织 172 家机构参加化学有害因素检测能力室间比对工作，109 家机构参加现场采样及检测技能操作室间比对考核工作，100 家机构参加工作场所手传振动测量实验室间比对工作，115 家机构参加噪声花瓣式盲样传递实验室间比对工作，91 家机构参加卫生工程检测能力室间比对工作，99 家机构参加职业病危害因素技术指标验收核查工作。二是开展职业病诊断和职业病鉴定。省

职业病诊断办公室共接收职业病诊断登记 542 例，出具职业病诊断证明书 449 例，其中诊断为职业病 221 例、不能诊断为职业病 228 例。2023 年 5 月，举办广东省职业病诊断医师考试 1 次，共计 1649 名医师报名，计有 1456 名考生参加考试，共计有 487 名医师考核合格。举办 3 期广东省职业病诊断医师复训班，共计复训全省约 650 名医师。此外，完成省级职业病鉴定 120 例（6800 元/例），核补涉企免征的职业病鉴定费及职业病鉴定办公室办公经费。三是开展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监督能力提升。2023 年 11 月 13—18 日，在重庆西南政法大学举办广东省医疗机构监督执法能力提升培训班。培训班共有 89 名来自全省各级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监督执法的骨干参加。面向基层举办了建设项目放射卫生防护评价技术和放射工作人员实验室比对监测专业技术培训班，培训人员近 150 人次。完成第八期职业卫生骨干 10 名学员的招生考试、理论课程培训、现场实践、跟踪评估等工作。

⑭全省卫生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提高，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其危害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减少。

一是持续做好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工作，不断提升监测和防控质量。认真开展阶段性（月、季、半年和年度）和新发输入性传染病（猴痘等）风险评估工作，为事件科学处置与响应做好参谋。全年累计撰写 177 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快报，所有事件均派员前往现场开展处置工作或提供技术指导，确保事件得到有效控制。二是继续做好国家卫生应急队伍管理工作。强

化队员高质量培养、队伍高水平建设、作风形象高标准培塑，做到“一月一集训、一季一拉练、一年一演练”，全年共组织队员376人次参加25次各项基础技能训练、演练等活动，强化队员业务能力；强化重大节假日常规性应急值守和“杜苏芮”“苏拉”“海葵”和“小犬”等自然灾害应急响应期间临时性应急值守，确保随时随地响应应急处置。三是坚持开展基层队伍规范化建设、区域合作和联合处置工作的业务指导。将全省21个地市划分为4个片区，由国家卫生应急队伍四个中队以分片包干的形式指导开展应急演练工作，全年累计8次派出队伍骨干47人次和3台次车载平台到基层指导基层队伍开展区域性培训演练，切实提升基层队伍规范化建设水平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能力；开展广东省市/县（区）级突发急性传染病类防控队伍规范化建设情况调查，为加强政策储备，提升全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响应和处置能力提供有效数据支持。四是持续做好卫生应急物资保障工作。2023年度累计向粤东西北经济欠发达地区紧急调拨3批次价值111万元的应急物资，支持各地做好灾后卫生防疫工作。

## （2）疾控体系现代化建设专项资金。

①高层次科研团队相继组建，相关研究开始开花结果。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共组建5支高层次人才团队：一是柳正专家高层次人才团队。2023年6月9日正式引进香港中文大学（深圳）柳正教授，为中心病原微生物电子显微学专业第三层次人才。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分离纯化了肠道病毒EVB107、科

萨奇 B5 病毒、札如病毒和流感病毒 H3N2。开展超速离心机、密度梯度离心系统、电子显微镜等设备维护，中心 1 名技术人员掌握电镜维护和管理技术。为中心应用透射电镜二维照相技术以及冷冻电镜的三维图像显示，从二维和三维的结构描绘病原形态，结合其与疾病感染流行相关知识编撰专著奠定技术基础。二是周脉耕专家高层次人才团队。2023 年 6 月 19 日正式引进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慢病中心周脉耕副主任，为中心慢性病防治专业第一层次 II 类人才。已获得十四五重点研发计划课题资助 1 项（老年多病共存连续服务模式构建及区域示范应用），开展重大课题项目申报 1 项（粤港澳大湾区慢病综合防治技术实施路径、模式研究及推广行动）。初步建立 2004—2018 年自然人群队列、心血管病专病 2 个数据库。举办面向地市的 2023 年广东省疾病负担数据分析利用培训班，完成 4 篇 SCI 文章初稿。三是魏文强专家高层次人才团队。2023 年 6 月 19 日正式引进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肿瘤登记办公室魏文强主任，为中心肿瘤流行病学及人群防控专业第二层次人才。已获取全省 2010 年前肿瘤登记数据，举办一次肿瘤随访登记工作及学术国际交流活动，已完成一次覆盖全省全县区的专业培训，指导省疾控中心作为子任务负责单位申报“科技创新 2030—“癌症、心脑血管、呼吸和代谢性疾病防治研究”重大项目”“基于上消化道癌风险分层的“序贯式”筛查策略研究”。四是丁钢强专家高层次人才团队。2023 年 12 月 18 日正式引进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营养与健康所丁钢强所长，为中心

营养与食品卫生专业第一层次Ⅱ类人才。根据“岭南膳食模式研究与转化”项目五大研究内容，结合业务工作，中心食安所、卫化所、毒理所、慢非所、病原所和省公共卫生研究院组建多部门联合科研团队，进一步加强科研联动，以高层次人才团队带动全中心科研技术提升。**五是**柯昌文专家高层次专家团队。在第六批“广东特支计划”卫生健康领域榜单项目中，中心病原微生物领域首席科学家柯昌文同志成功申报成为领军人才，牵头开展“实验室生物安全标准化管理评价体系建设研究”，实施期限3年，已取得初步成果。一方面，强化了生物安全实验室标准化管理体系建设。完成病原微生物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扩面升级的需求参数论证。完成《广东省卫生厅关于一、二级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的管理规定》修订稿。将病原微生物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扩面升级纳入省政数局规划。为应对新发突发传染病疫情时统一调度、统筹协调管理全省病原微生物实验室检测能力奠定初步基础。另一方面，根据WS/T812-2022《病原微生物菌（毒）种国家标准株评价技术标准》的要求，完成相关病毒的型别鉴定、纯化培养、支原体检测、传代稳定性检验、支原体检测、电镜观察形态和全基因组测序等，为保证检测质量和评价实验室消毒灭菌效果提供支撑，为实验室生物安全培训考核的标准化评价提供支持。

②技术集成高质量推进，科研能力和科研水平提升。省疾控中心重视技术集成示范工作，一批高水平、原创性、有较大影响力的科研成果不断产出，作为牵头单位2023年获得科研项目立

项 32 项，其中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1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1 项，省特支计划领军人才项目 1 项、省重点实验室 1 项、省新冠应急攻关项目 1 项、省自然科学基金 3 项；获得中国发明专利授权 3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4 项、外观设计专利授权 1 项、软件著作权授权 14 项。中心科技人员以第一作者/通讯作者身份在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 127 篇，其中 SCI 50 篇、北大核心 34。出版专著 13 本，参与制定各类标准 11 项，获省部级科技奖励 3 项。获批为“省新发传染病应急检测技术研究与应用重点实验室”。

③高水平工作站平台建设顺利推进，首位博士后完成进站备案。加强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博士工作站平台建设，完成 1 名环境与健康领域的博士后进站备案，计划开展“全氟和多氟烷基化学物的潜在健康风险及生物富集特征研究”。

④高层次人才梯队基本建成，省级疾控专业能力提升。结合实际工作需求和高质量发展需要，加快补充前沿、紧缺专业人才，持续优化人才队伍专业和学历结构，建立并完善梯次分明、结构科学、能持续发挥作用的人才梯队。一是基于疾控工作高质量发展人才需求分析，用好编制加快招录补充高层次核心技术人员和前沿紧缺专业人才。与此同时，持续加大应用数学、计算机技术与应用等前沿紧缺专业招录力度，优化人才专业结构，尤其是为新时期疾控工作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做好人才储备。二是多种形式锤炼青年人才。继续做好新招录的试用期公务员“轮岗+带教”培养，并纳入国家卫生应急队伍培训框架，加强岗位锻炼

和实训演练，助力新生力量融入新环境、适应新角色、胜任新岗位，走稳成长“第一步”。落实青年科技人才“优苗+青苗”选育制度，出台《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青年科技人才选拔培养管理办法（试行）》，遴选 35 岁以下具有一定的科研能力和工作实践经验的“青苗计划”人才 30 名、40 周岁以下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和丰富工作实践经验的“优苗计划”人才 10 名，给予配套经费保障，并落实推荐省级重点项目等重点培养措施，搭建青年科技人才成长“快车道”，建立科技人才后备军。三是扎实推进高层次人才引育工作。以高层次人才团队为技术发展核心，发挥辐射带动作用，促使中心人才队伍学术能力快速提升，夯实新时期疾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人才基础。四是持续打造首席智囊团。组建包含 47 名专业领域专家的学术委员会，建立包含 18 名科学顾问、6 名首席科学家、14 名首席专家的高级专家团队。五是稳步推进省疾控中心专业技术类公务员分类管理工作，构建掌握国际先进技术和和管理经验的忠诚干净担当疾病预防控制高层次人才团队。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 **1.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偏低。**

疫病防控专项资金支出率 62.12%。原因分析：部分县区财政下拨资金缓慢、不及时，导致一些工作任务目标已完成但未能及时支出。

#### **2.个别绩效指标未完成。**

疾控体系现代化建设专项资金“高水平团队人才引进数量”

指标未按计划完成。**主要原因**：一是省疾控中心对政策变化预见性不足，对第七批“广东省特支计划”揭榜申报周期把握不准、与主管部门沟通不及时，致使预计 2023 年度成功入选“广东省特支计划”的 3 人的指标未能如期完成。二是省疾控中心对引进高层次人才工作准备不充分，开展前期调研过程较繁复，与拟引进人才就聘期工作任务、目标、计划等进行沟通的耗时较长，个别拟于 2023 年度引进的人才未能按计划签订合同。

### 三、改进意见

（一）加强预算执行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加强预算执行工作。对达不到序时进度的项目经费，督促部门和单位落实预算执行主体责任，加强项目管理实施工作。开展专项检查，分析资金支出进度缓慢的原因和要求提出整改措施。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如高层次人才科研启动配套经费，适时组织半年评估、年度考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二是严格按照《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清理盘活存量和闲置资金的通知》规定，强化预算刚性约束作用，对不按规定使用的专项经费，按规定由同级财政部门收回统筹使用，以收促改。

（二）科学制定高层次人才引进规划。

一是强化沟通协调，了解上位政策文件，及时跟进工作进程，提高工作效率。二是强化宣贯，推动中心各部所掌握引进高层次人才流程规定、步骤方法，引导各部所结合工作目标，科学编制

任务书、计划表。